

《母子》丛书

中国最新型的母子关系丛书

王静

著

大脚丫·小脚丫

携子走大地



带

孩子出游

在行走中捕捉

孩子的成长

瞬间

最实用的

携子出游

贴士

最精彩的

行走图文

记录

海天出版社

可亲的“大”与可爱的“小”

——序“母与子”丛书

彭名燕（深圳市作协主席）

我翻开了朋友送我一摞书稿，看着看着，激动起来，居然按捺不住，拿起笔，觉得不写不快。这套即将由海天出版社推出的中国最新型的母子关系丛书，是三位妈妈和她们三位性格各异的孩子共同创作的心灵读本，书名设计得十分活泼，你想想，《大耳朵小耳朵》，肯定是孩子的耳朵伸进了妈妈的耳朵里，离得再远，也能相互听到对方的心声；《大嘴巴小嘴巴》，使人联想起妈妈的嘴永远长在孩子的身上，连做梦也在不停地谆谆细语；《大脚丫小脚丫》有强烈的视觉效果，使你看到一双大脚步旁边永远有一双小脚。这一“大”一“小”使这套丛书变得生动、灵性，能黏住许多目光，妈妈的，爸爸的，孩子的，爷爷的，姑姑的，叔叔的……因为他们都曾经是小耳朵，小嘴巴，小脚丫，后来又都变成了大耳朵，大嘴巴，大脚丫。一“大”一“小”牵动的是一个个家庭的神经末梢，让人心痒痒的想看个究竟。

翻开书，满目童真童趣的生活写真，甜酸苦辣的妈妈独白，让你不知不觉走进了妈妈和孩子的互动世界，三位作家栩栩如生的语言，配上点点滴滴鲜活的琐事，让人忍俊不禁，又让人边笑边心酸，她们的经历，也是所有妈妈和孩子的经历……对于每一位妈妈或准妈妈，读这套书，就像读一套怎样做妈妈的新型教科书。

《大耳朵小耳朵》书中的“大耳朵”张黎明，是深圳文艺创作室本土作家，也是我的好友。她对我说：“写作如呼吸一样自然和不可缺失。”在一种自然的状态中，写书的妈妈和妈妈写书混合成了一杯带客家风味的



爽心凉茶。她出版过多部长篇《漆镜是家》、《阿木夫人》、《非常美丽》、《我知道你很想哭》等等，但最叫她冲动也最令她骄傲的作品，是她的女儿：小耳朵。她用幽默的语言，从小耳朵的诞生叙述到今天的十六岁，十六年的日常生活，喂奶、换尿布、生病、上学、中考……烦不胜烦，在无尽的生活烦恼和困惑中，她发现了一种排解的方式——倾听，仔细倾听孩子，他们的世界，他们的小朋友，他们的情怒与喜乐，只要妈妈认真听了，孩子会无比安慰，以后不管大事小事绝对愿意向妈妈倾诉（包括长大后的隐私）。然后，她想方设法让孩子倾听妈妈，只要孩子听得有兴趣，就不愁她不听话。这就是作品的主题——孩子的倾听和倾听孩子，简单而又朴实。

她笔下的女儿相当有个性，看小耳朵摩诃如此形容自己：“我生日就在书本p**，自己去找吧。我喜欢《The Matrix》（黑客帝国）、篮球、摇滚乐和看书。特长是柔道（白带）^_^嘻！最大特点是发白日梦，常常幻想自己已经是柔道黑带五段，然后像Neo一样飞来飞去，或者是个摇滚鼓手，然后疯狂地点头。唱歌常常走调和投篮三分不中是我目前最大的烦恼。”

这妈妈有许多小秘诀，如为了消减女儿中考前的紧张，“要中考了，妈妈知道紧张的滋味”，为此写封信给小耳朵减压，还特意弄个信封。当真相大白后，小

耳朵哧扑哧笑：你骗我！你偷了我的信封纸！妈妈也笑：偷？你的信封纸！哧，我买给你的！除此以外，每天早餐还多了一个品种，大耳朵准备的三个笑话。小耳朵笑得直不起腰，紧张笑没了。这就是妈妈帮助女儿度过紧张的诀窍。

一晃十六年，妈妈的苦心打动了女儿的童心，她们像无话不说的姐妹，也像有问必答的师生，最笨的妈妈和最爱动脑筋的孩子，一起在倾听中长大、成熟。张黎明不惜将自己与女儿之间的小秘密挥然于纸，母亲的神圣被她放大了，使我对这一类型的母亲肃然起敬。

再来看看《大嘴巴小嘴巴》，“大嘴巴”黄嘴，这位优雅的女士祖籍福建，生在北京，读在杭州，下过海南，1992年来深圳，现任《深圳晚报》周末部主任，专栏作者，出了五本散文集《都市牧羊》、《喜新厌旧》、《渐行渐远》、《纵使相逢不相识》、《爱情比你跑得远》。她自己说“经历混乱造成思维混乱，最大的混乱就是家有‘小嘴巴’丫丫。”看来，她对自己和女儿的“混乱”颇为满意，字里行间充满了得意，如今黄嘴的身份是丫丫的妈妈大嘴巴，这是所有身份中最高难的。她这样介绍自己的女儿：“小嘴巴黄楚奇：乳名丫丫，年龄六，学龄一，从出生到现在，每一步都比别的孩子开始得艰难，不是学不会，是永远的节外生枝，比不会还让人崩溃。识文断字全不开窍，数数全靠开

发指头，察言观色武功高强，插话搭茬顶嘴长项。”几句话把丫丫这个女孩，活灵活现地勾画出来。在深圳，丫丫已经是公众的丫丫了，因为丫丫的妈妈大嘴巴在报纸上开了专栏，天天出卖丫丫的小嘴巴说了些什么，丫丫可能成为中国风头最盛的问题儿童明星。大嘴巴黄啸笔下的小嘴巴丫丫鲜活得一拧能拧出水来，成长之旺盛如同竹子拔节、发出脆生生的声音，这些我们都听到也都看到了。一个最无章法的女儿，加一个最头疼的妈妈，嘴巴一张一合，没大没小，你一句我一句，时而像母女，时而像同学，时而像朋友，在不着痕迹中完成了爱的“教育”。书中还有耐人寻味的妈妈后记，尽管点点滴滴却能滋润心胸。

比如，“晚上我带丫丫去拍数码证件照片，拍完了等着电脑处理的空当，我口渴溜达到门口去买饮料。丫丫转脸不见了，就扯着喉咙喊：黄——啸——黄——啸。我喝着饮料进门，店里的人都回头看我。我每次都是在别人审视的目光中，觉得不对头，就是丫丫叫我的名字，越是当众越叫得自然，和同事朋友叫我没什么两样。‘妈妈’倒成了我们俩私下的亲密称呼，很少公开使用。私下，我还有很多肉麻的名字，比如小天使，小新娘，都是丫丫同志直接从卡通片里倒腾过来按我头上的，没法子，她眼中的我就是有这么可爱，盛情难却，我都笑纳了。我和丫丫之间很多名字都是通用的，比

如我叫她小臭臭，她就叫我小闹闹，我叫她小肉肉，她就叫我小笨笨。也的确是为老不尊，为小不敬，乱了套了。”

这些生动的描写，使我不由得对黄啸这位小母亲心痛起来，心痛一个母亲爱女儿到无可奈何的地步，心痛她爱女儿到无计可施的尴尬。正是这二“无”给此书注入了灵气和魅力，我们看到一个母亲一会脸红了，一会脸白了，一会脸拉长了，一会脸变短了。我们看到，活脱脱一个大人，被一个六岁的孩子折腾得哭笑不得，情绪瞬息万变的狼狈，狼狈得可爱又可气，这才叫生活，这才叫亲情，这才叫好玩！好玩得不知多少父母会共鸣，大叫一声，这不是写的我吗？

再来看看《大脚丫小脚丫》的作者大脚丫王静，现为深圳青少年报编辑，她说：“自己生于动乱的60年代，热爱‘动乱’，所以从春城昆明‘动乱’到深圳。最喜欢的是现在的职业，因为可以更加‘动乱’。她的小脚丫郁子竟，郁和静的儿子。8岁，性格较内向……最大的特长是能让妈妈在最开心的时候不开心，也能让他妈在最不开心的时候开心。”王静的这段自白，坦坦荡荡，就像一滴水一样干净，也像她的性格一样利落。巧妙的是，妈妈通过游记塑造了两代人，带着儿子上路，小脚丫跟着大脚丫一起看世界，王静并没有刻意写游记，而是通过对各地风土人情的领略，去开发一个稚嫩的小心灵，着眼点在写儿子的成长。孩子的每一步



脚印，叠印了妈妈的脚印，孩子就在路上慢慢长大。这是一本非常特别的书，书中还有“摄”述父亲一路拍摄的精彩照片。两个热爱旅游和关爱孩子的父母一起带儿子行走七年，七年成就了一本有实用价值的亲子游手册，对年轻的父母来说，读一读，会解除孩子给你带来的压力和烦恼。

书中有这样的描写，“从泸沽湖回丽江的路上，路上有一小山坡，紫蓝色小花迎面扑来，车停下后，我们都争先恐后地在花儿中留影。回到车上后，儿子突然叫我看他的脚，我一惊，儿子的脚上有一条小蚂蟥在蠕动着，但还没有吸到血，我也吓呆了，完全没主意。没想到儿子勇敢地‘嗖’地把鞋脱了，拼命拍打那条蚂蟥，动作极其迅速猛烈，那条小蚂蟥终于经不住儿子的猛烈打击，掉落在地。”

儿子长大了，小脚丫渐渐变长了，那是跟着大脚丫走长的。这些有趣的描写并没有着意煽情，却使人的情绪跟着小脚丫一起一伏，一边读一边觉得小脚丫是自己的孩子，很想亲亲他，抱抱他，对他说几句鼓励的话。一本书如果达到这样的效果，就是有价值的书。

三位母亲有一个共同点，一点不造作，一点不骄矜，与孩子之间完全平等，是朋友，是同学，同时又是老师，又是母亲。抛弃了传统的“母道尊严”，解放了孩子的创造力，甚至两辈人有点“没大没小”，超越了传统的框框。以往的旧式家

庭关系，无外乎是权利集中在父亲手中，致使不是出孝子就是出逆子，像巴金先生笔下《家》中的觉新三兄弟，都是扭曲的灵魂在痛苦地呐喊。社会发展到了信息时代，在许多地方，这种老式的家庭关系仍然在延续，包括我们自身的观念，很难砍断那千丝万缕的关联。这套丛书，应该说给我们开辟了一个民主、平等，新型家族成员权利分配的新视角，父母与孩子共掌家庭大权，共商家庭大事。父母职责的转型，适应了今天社会转型带给血缘关系转型的新格式，这正是这套丛书的意义所在。

母亲，孩子，这是一个最古老的话题，古今中外，不知多少文人墨客做过大大小小的文章。孝子、乖子；慈母、善母，严父、恶父……他们相依为命又相生相克，正因为父母和孩子太相亲相爱，所以才会有爱到极处生悲凉，欲罢不能的无奈。朱自清写他父亲的背影，短短一篇小散文，催人泪下。这一类的作品，内涵特别丰富，人性的张力极大，能席卷人的灵魂，震撼人的感观，世世代代永远写不完。它能陶冶人的情操，能张扬美的旋律，能开启善的天性。无论对父母，对儿女，都是一杯清心滋润的美酒，饮下它，我们会觉得世界无限美好。出版这样一套丛书，在人情淡漠、亲情走弱、金钱万能的今天，其更深的意义不言而喻。

我为三位新型的母亲和三位新型的孩子间新型的母子情而感叹。

序：带着孩子上路

在很久以前，我还没有长大，就爱上了三毛的书，那时候上路行走对我来说是不太可能的事，但我还是在我上大学的每个暑假想尽一切办法出去走。

在走的路上我常常会看到一些老外背着孩子到中国旅游，我想，他们为什么不把孩子交给父母照看，为什么他们不能牺牲一两年等孩子长大一点再出来玩呢？是不是因为他们真的不愿意放弃自己，放弃梦想的生活。我佩服他们。

我从小就很爱玩，在玩的时候我会忘记很多不愿意想的事。有了孩子之后，同样不想放弃这种离开此地的想法，于是就带着孩子到处走，只要是我能走到的地方，只要是我确认安全的地方。

儿子一岁多的时候，我和他爹就带着儿子出游，因为孩子小，不知道他什么时候需要方便，所以我们在车的后尾箱里备上了痰盂，准备随时随地使用。从带着痰盂上路到现在儿子已经上小学三年级会写游记，我们确实走了很多地方。从某种程度上说，儿子是在路上长大的也一点儿都不过分，特别是当我列出了他七年多来长长的旅途时间表时，我自己都感到惊讶，我们竟然带着儿子走了这么多的地方，这种事情在我们的童年时代是想都不敢想的事。

写这本书我完全不想对我们的行走有任何的炫耀，很多东西是时代给我们的。但是通过这些行走我们发现带着孩子出去，不仅比放在家里更让我们放心而且可能还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因为在行程中，你又多了一双小小的急切看世界的眼睛。

其实我和他爹都是普通人，儿子也是一个普通的小男孩，我们还是双职工，我们能做到的可能也是你能做到的。有很多人问我，带孩



子出去旅游方便吗？我不知道有什么不方便。当然由于是和孩子一起出游，我们会更精心地安排行程，甚至每一个细节都要事先考虑到。天气的因素，住宿的安全，行走的路线，一些紧急的电话号码以及带孩子去看什么景点，在什么地方给他留下有纪念意义的照片等等。而这些刻意的安排没给我们带来任何麻烦，只是对我们思维的考验，所以每次回来我们都要检查一下是不是每一个计划和安排都到位，还有什么需要改进的。

其实当一个孩子碰到如此热爱旅游的爹妈，他几乎是没有选择的，他惟一的选择就是快快准备好，准备上路。每一次走回来，我们都要在地图上标上我们走过的地方，看着这些被打上标记的红点，再回想我们一起在路上经历的美丽时光，我常常热泪盈眶。其实对孩子来说，还有什么礼物比经历更珍贵的？

对于这本书，我有一种很复杂的感情，在我的心中和梦中，都特别想把这本书做得漂亮一些，应该说是对这本书的形式要求比较高一点，如果一本书在形式上不能吸引你，那么又有多少人真正关心她的内容呢？所以我们很希望用形式来歌唱内容，用真心来延伸旅程。

合上这本书，如果我们携子出游的经历能给予你一分冲动、二分行动、三分信心，我就真的知足了！

王 静

目录

总序

001 | 可亲的“大”与可爱的“小”

..... 彭名燕

序

001 | 带着孩子上路

第一篇：永远的香巴拉

003 | 上路吧，去丽江

018 | 女儿国若干体验

044 | 昆明——无穷的花样玩法

第二篇：梦里家园

063 | 去土楼——寻找逝去的家园

078 | 去凤凰——追寻沈从文脚步

094 | 黄山：最美是雪

103 | 宏村，梦里家园？

第三篇：纵情山水

121 | 再访阳朔——寻找好山水

146 | 四人行，潜入阳光海南

160 | 在漳浦：偷看地球的秘密

第四篇：穿越广东——不放过任何美丽景色

169 | 寻找碉楼——从民居到乡愁

179 | 斑石：“一石成山”就在这里



- 184 | 在“百万葵园”中微笑
188 | 西樵：性喜山水者，来！
192 | 丹霞：让人感动的赤壁丹崖
195 | 通天箩：探险天坑
198 | 余荫山房：名园中的缩小版
201 | 英西：最长的峰林游廊
205 | 瑶寨：绝对不受外界纷扰

第五篇：行走港澳

- 211 | 香港是远还是近
220 | 澳门：玩的就是中西合璧

234 | 跋
236 | 后记

1

YONG YUAN DE XIANG BA LA

永远的香巴拉

上路吧，去丽江

女儿国若干体验

昆明——无穷的花样玩法



■ 上路吧，去丽江

带儿子去丽江是下了很大决心的，因为我和他爹都已经去过。我是十多年前去的，听说现在的丽江与原来相比已是面目全非。他爹三年前独自一个人去的，回来后神志恍惚，躲在家里写了几篇游记。我偷偷看了，怎么看都像是情书，那情人自然就是丽江古城了，不过最后一句我还是很爱听：“我对老板娘说，下一次我还要来，你一定要给我留着那间推开窗户能看见玉龙雪山的房间，我要带着老婆和儿子一起来。”这话也不知是真还是假，总之就是喜欢。好吧，也算是了了他的这个心愿！

“非典”后，单位也不能在暑假期间组织学生们去夏令营或游学去了，他爹为了跟踪并监督我（因为昆明是我的老家，我回去有放虎归山之嫌），也请了年休假，于是三口之家又隆重出游了。其实这样的事，在我们家也不是什么大事了，不过因为带着孩子，我们还是做了充分的准备。

坐上了从昆明到丽江的大巴，三个人买了两张票。儿子和我们挤在一起，还不错，挺懂事，他也知道还不是为了省点钱呗！后来我们发现虽然挤，但挤有挤的好处。儿



子坐在中间，一会儿转过头来跟我说说，一会又转过头去和他爹聊聊。儿子看着烟囱问：为什么会冒这么多的黑烟？我说问你爹吧，这发电厂冒烟的事，学电机专业的一定比我专业，马上毫不犹豫地吧问题推走了。一路上一家三口看着窗外美丽的风景，再和儿子聊聊诸如那片小树林像不像一只羊，这片山坡像不像一张中国地图，时间也就过去了。说真的，有了孩子后，我就从没有感到过寂寞，他在身边时，和他说说笑笑，如果还要再教育一下时间就不够用了；他不在身边的时候，想着他，心里也是满满的，谁都进不来。

没有找到老板娘，他爹有些遗憾

到了丽江汽车站后，我们打的来到古城区。古城真是变了样了，古朴而精致。我们一家三口每个人都背着一个背囊，儿子也背着个小的背包，里面装着他喜欢的东西。他爹情绪激昂地直接带着我们去找他上次的那位老板娘。转了几圈之后，有点找不着北了，他爹沉思了一下，告诉我，原来的那个老板娘已经不在那里了，现在的这个客栈很贵，似乎混了个什么三星级客栈，所以大概一天要三四百元钱了。那还用问吗？在丽江我们也不是住一天两天的，这样的价格我坚决不答应。于是一家三口又背着背包上路了，找呗！这么多的客栈难道还没有我们的安身之地吗？逛了一圈又一圈，不是太贵就是花园不漂亮，我们一定要找到既便宜又漂亮的地方。就在我们有些绝望的时候，来到了一个小巷子，从外面看起来不怎么样，但是我们进去之后，哇！一个好漂亮的花园，还有一个小小的养鱼池。我屏住了呼吸，多少钱一间房？我用云南话问。老板娘说：“算了，本土本乡的，就一天90元吧！”我有点惊喜，又不敢表露，于是，我们终于放下了行囊。

等吧，雪山会冒出来的

老板娘给我们介绍了一位司机，到了丽江的第二天我们就打算开始玩

了，第一个要征服的自然就是玉龙雪山了。此山儿子在电视上早就会过面，但是真正面对如此的庞然大物，儿子还是有些惊奇。早上，看着天色不错，我们决定马上杀到玉龙雪山。听在牦牛坪租衣服的卓玛姐姐说，想看到玉龙雪山的尊容不是件容易的事，我问儿子，等吗？他说，等吧，妈妈，雪山会出来的。

夏天的牦牛坪如此美丽，儿子奔走在黄色的花朵之间，他爹跟在后面按动着快门，把儿子在花海中扑捉蝴蝶的坏样一一记录。记得一个朋友说过，少时扑蝴蝶，长大会追女。当然，要是果真这样，又有什么不好呢（千万别笑我这个当妈的）？儿子好忙，已经装了满口袋的蝴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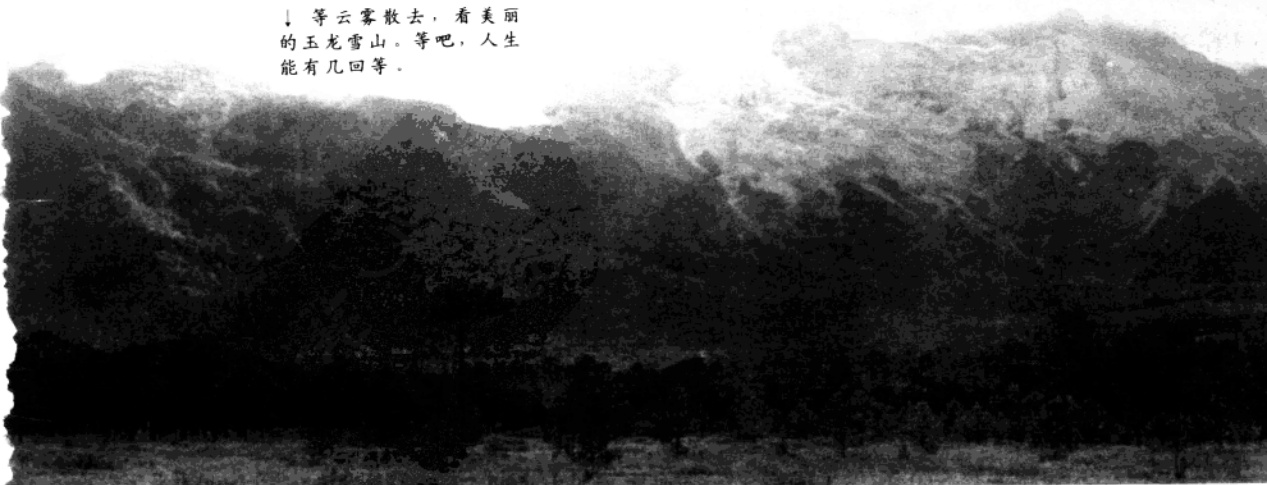
“妈妈，小蝴蝶会长成大蝴蝶吗？”

“我想会吧！你想养着它们吗？”

“能养吗？”这些小小的蝴蝶被挤在儿子的衣服口袋里，但这是一个忘性极大的饲养者，接下来的精彩已经让他忘记了这些可怜的蝴蝶，只是在我要把他的衣服放在洗衣机里的时候，他才惊呼：“妈妈，我的小蝴蝶。”可惜一切都晚了。

看到玉龙雪山是要有很好的运气的。带我们骑马上来的当地人完全没想到一个小小的雪花湖竟能迷得我们在那儿呆了几个小时，这完全不符合他们

↓ 等云雾散去，看美丽的玉龙雪山。等吧，人生能有几回等。





的经济原则，这点时间马儿已经可以跑几个来回了。于是，马儿的主人告诉我们，他们不愿意等我们了，让我们自己想办法。也好，我们就干脆在原地等美丽的玉龙雪山。等吧，儿子说的，雪山会出来的。

在牦牛坪看卓玛跳舞

等待的日子里有点无聊，不过有儿子在总会让无聊的感觉走得很快。我看有一个漂亮的卓玛姑娘在旁边租衣服，就和她聊了起来。孩子是世界上最大的外交家，有了孩子我们的话就多了。时至下午，游人越来越少，卓玛的生意也不怎么好了。我和儿子开始面对雪山打起了扑克，等着薄雾散去雪山露出。卓玛很有意思，看着我们扑克打得精彩，也加入了进来，她一边看得津津有味，一边还教儿子出牌呢！

↓ 在牦牛坪的木屋旁尽情享受大自然的美景。

又有几个游客来了，一问也是从深圳来的，同时还有一个长得很帅的美国小伙子。于是我们这里又热闹了起来，卓玛希望几位先生租她的服装，但先生们对穿民族服装照相好像不感兴趣。后来他爹在一旁说，请卓玛给大家唱首歌吧！大方的卓玛唱起了高亢的“青藏高原”。儿子和大家一起鼓掌，几位先生也慷慨地给了卓玛“小费”，美国小

伙一看，
也不能
落后
呀，



↓ 牦牛坪除了牛还有马。儿子大着胆子轻轻地走到小白马旁，快拍照呀！爸爸。

于是大方地递上了十元钱。卓玛一看比租衣服挣得快，在



↑ 卓玛被几位广东来的先生打动，来了一个藏族舞蹈。

他爹的煽动下，又站在那儿面对着玉龙雪山唱了几首好听的藏歌。于是，现场气氛越发热烈了，三三两两的游客也被歌声吸引。面对这么多热情的观众，卓玛一定没有想到，本想是来租衣服的，没想到成了表演者，最后，卓玛以一个优美的藏族舞蹈为这场露天音乐会画上了一个完美的句号。

牦牛坪的牦牛很多，马也很多。牦牛坪上还围着一个马场，放养着上百匹马。儿子哪看过这等阵式，一开始根本就不敢靠近马，后来看到我竟敢跑到马场里和马合影，他也就慢慢移步到马场里，站在他最喜欢的白马旁。

亲近自然，亲近动物，这也是我们带儿子出来的原因之一。纯朴的卓玛，美丽的雪山草地，还有这牛马成群，我想已经在儿子的心里播下了自然和美好的种子。

糯米大肠 VS 甩手粑粑

糯米大肠是我小时候爱吃的小吃，糯米的香和大肠的油正好组合成我热



爱的味道。在丽江，突然发现我近二十年都未曾谋面的糯米大肠惊现街头，那种感觉像极了旧友重逢，怎一个喜字了得。于是，每天早上我必去卖糯米大肠的老奶奶那里报道，买来二两大肠，交给纳西客栈的老板娘，让她帮我煎一下，然后就抬着碗，就着热，香香地吃着。每到这个时候，儿子和他爹就用一种好像刚从厕所里出来的表情看着我，我才不管呢！吃着香就是了，管它闻着是什么味。

儿子在丽江也发现了一种好吃的东西，云南人叫“甩手粑粑”，我仔细观察其做法，发现就是我们所说的“印度薄饼”。在深圳，同样的“粑粑”要十五元一个，但在丽江才五元一个。每次一路过桥头，我就问儿子“要不要来一个粑粑”？我故意把“粑粑”的音发成第二声，听起来就十分恐怖了。

没有城墙的古城

晚饭后，带着儿子走过弯弯曲曲的石板路，再穿过一间间富有特色的小店，顺着油亮的五花石板路拾阶而上，你很容易找到能欣赏丽江全景的万古楼。

万古楼：楼高五层，斗拱重檐，有主柱十六根，皆通天二十二米，是中国木结构建筑第一楼。

其实万古楼的寓意和外表并不是特别的出众，但是能在这里看到丽江全景却是至关重要的。面对着星落棋布的丽江古城，儿子问道：“为什么丽江古城没有城墙呢？”没错，丽江古城本就以不筑城墙而闻名，因为古代丽江

世袭的统治者均姓木，若是筑了城墙，那且不是“木”字加框便成了“困”字，所以丽江一直是一座没有城墙的古城。我还告诉儿子，在我上大学时，有一位木真老师是教我们党史的，想来那位木老师也是纳西贵族出身。

↓ 在偌大的黑龙潭公园划船，真是浪漫极了。不过什么浪漫都没有我的冰淇淋香甜。

